

## 「東方閃電」信仰的錯謬

滕張佳音博士

(建道神學院跨越文化研究系副教授 暨 教牧及專業進修學院院長、宣道會北角堂義務傳道)  
[http://npac.org.hk/notices/2013/doc/godfootstep\\_article.pdf](http://npac.org.hk/notices/2013/doc/godfootstep_article.pdf)

### 引言：

於八十年代受外地傳入中國的「呼喊派」影響，「東方閃電」於九十年代形成本土宗教，由河南蔓延至全國。

「東方閃電」又名「全能神教會」、「實際神」、「七靈派」、「二次救主派」、「新能力主教會」、「真光派」、「真道派」，在台灣又名「新歌教會」等。

1991年宣稱全能神開始發聲說話；

1995年被中國政府定性為邪教(因教派常用撒謊、利誘、毆打、綁架、禁錮、女色、操控等方式傳教)；

2000年9月6日教主趙維山攜其教派女基督楊向彬等人竄逃美國，遙控指揮國內信徒；

2001年開始零星滲入本港教會，直至2012年底更藉世界末日之說，大舉高調在國內及本港傳教，並用深水埗海壇街235號豐盛大廈3樓為其經常聚會場地。

其信仰錯謬之重點簡介如下：(因篇幅關係，「辨證」部分請自行查閱聖經有關經文)

### 一• 在神論上的錯謬

#### 1、否認三位一體

**錯謬：**「因為你們被宗教觀念傳染得太嚴重了，宗教的傳統觀念你們接受得太深了，你們中毒太深了。所以，對這事你們也是中了流毒的，因為三而一的神根本不存在，也就是聖父、聖子、聖靈三位一體的神根本不存在，這都是人的傳統觀念，是人的錯謬的認識法....。聖父、聖子、聖靈三位一體，那就是三位靈了，三位靈就是三位神，那就不是獨一真神了.....，神只是一位靈，只有一個位格...，聖父、聖子、聖靈，這個說法最謬！...現在你還信三而一的神嗎？這樣，你不覺得太累了嗎？但願你最好還是信一位神，不要信三位神，還是輕省點好，因為主的擔子是輕省的。」《話在肉身顯現》〈道成肉身的人子在眾教會行走時的說話〉(二)〈三位一體的神存在嗎？〉(第一段第7-9行，第二段第4-5,9,15行，第五段第6-7行) <https://www.godfootsteps.org/tr/books/44024.html>

#### 2. 否認三一神的存在

**錯謬：**「...其實，我告訴你們，「三而一的神」在全字上下根本不存在，神沒有父，也沒有子，更沒有父、子共同使用的工具——聖靈這一學說，這都是根本不存在的世上最大的謬理！」《神末世的作工》〈三位一體的神存在嗎？〉(第一段第29-30行)  
<https://www.godfootsteps.org/tr/books/58166.html>

**錯謬：**「...耶穌一來就把律法時代結束了，帶來了恩典時代。末世道成肉身的神來了，把恩典時代結束了，他來了主要是說話，借用話語來成全人，用話語來光照人、開啟人，除去了人心中渺茫神的地位。耶穌來的時候沒作這步工作，他來了行許多異能，醫病趕鬼，作了十字架的救贖工作，所以在人的觀念中認為神就應該這樣，因為耶穌來的時候所作的工不是除掉人心中渺茫神的形像，他來了是釘十字架、醫病趕鬼、傳天國福音。末世神道成肉身，一方面把人觀念當中渺茫神的地位除去了，人心中再也沒有渺茫神的形像了，藉著神的實際說

話、實際作工，在各處行走，特別實際、特別正常地作工在人中間，讓人認識神的實際，除去渺茫神的地位；另一方面是藉著肉身的說話來作成人，成全一切。這是神在末世要作成的工作...。」《話在肉身顯現》〈道成肉身的人子在眾教會行走時的說話〉(一)〈對神現時作工的認識〉（第一段第5-10行）<https://www.godfootsteps.org/tr/books/43036.html>

### 3. 否認三位一體神共同創造天地

**錯謬：**「...當然，人有這觀念也不都怪人，誰叫聖父耶和華自己創造人類時不把聖子耶穌隨身帶著？若他們當初都叫耶和華就好了，怪就怪耶和華神一時失誤，創世時沒把聖子、聖靈叫到跟前，而是自己獨自作工。若他們同時作工不就成為一了嗎？如果從始到終只有耶和華的名，沒有恩典時代耶穌的名，或者恩典時代仍叫耶和華，那這樣，神不就不遭受這被人類分割之苦了嗎？當然，這一切也不能都怨耶和華，怪就怪那聖靈，幾千年一直這樣作工，又叫耶和華，又叫耶穌，還叫什麼聖靈，搞得人暈頭轉向，不知到底誰是神...。」《話在肉身顯現》〈道成肉身的人子在眾教會行走時的說話〉(二)〈三位一體的神存在嗎？〉（第一段第17-21行）<https://www.godfootsteps.org/tr/books/44024.html>

#### 小結：辨證

聖經雖然沒有出現「三位一體」的詞彙，但卻有不少有關真理的記載，參(創一1-3，26)(太三16-17，二十八19)(約十四16-17)(林後十三14)(彼前一2)(啟一4-5)。

三一神共同參與創造工作，參(創一26)(伯二十六13，三十三4)(詩一〇四30)(箴八22-31)(約一1-3)。

## 二• 在基督論上的錯謬

### 1、貶抑耶穌為受造之物

**錯謬：**「...你們既這樣稱呼天上的神為父，那耶穌就把自己看為與你們平地位的、神在地所揀選的一個人（即神的兒子），你們若稱神為父，不也是因為你們是受造之物嗎？不管耶穌在地的權柄有多大，但在他未釘十字架以先，他仍是一個受聖靈（即神）支配的人子，是屬於地上受造之物中的一個，因為他未完成工作，所以，他稱天上的神為父，這只是他的卑微與順服。但他這樣稱呼神（即天上的靈）並不能證明他就是天上的神的靈的兒子，只是站的角度不同，並不是位格不同，根本沒有位格這樣的謬理！耶穌未釘十字架以先是一個受肉身限制的人子，並沒有靈的全部權柄...。這樣，你就不能說凡是稱神為父的就是聖子，那自從耶穌教你們主禱文之後，你們不就都成了「聖子」了嗎？若你們還不服氣，那你們說，你們稱呼的「父」指誰？若指耶穌，那耶穌的「父」又是你們的什麼呢？到耶穌走之後，就再也沒有了父與子的說法了，這說法只適應耶穌道成肉身的幾年，其餘就是你們稱神為父時造物的主與受造之物的關係了...。」《神末世的作工》〈三位一體的神存在嗎？〉（第一段第26-36行）<https://www.godfootsteps.org/tr/books/58167.html>

**錯謬：**「...耶穌是他道成的肉身，並不是他在天上的兒子，你懂嗎？...」《話在肉身顯現》〈道成肉身的人子在眾教會行走時的說話〉(二)〈三位一體的神存在嗎？〉（第四段第13行）<https://www.godfootsteps.org/tr/books/44024.html>

### 2、否認耶穌的救贖完全

**錯謬：**「...耶穌來在人間帶來了恩典時代結束了律法時代，在末世，神又道成了肉身，這次道成肉身結束了恩典時代帶來了國度時代，凡是能接受第二次道成肉身的人就被帶入國度時代之中，而且能親自接受神的帶領。耶穌來在人中間作了許多工作，但他只完成了救贖全人

類的工作，只是作了人的贖罪祭，並未將人的敗壞性情都脫去。要將人從撒但的權勢之下完全拯救出來，不僅需要耶穌作贖罪祭來擔當人的罪，而且還得需要神作更大的工作將人被撒但敗壞的性情完全脫去。所以在人的罪得著了赦免之後，神又重返肉身帶領人進入新的時代，開始了刑罰審判的工作，這工作將人類帶入了更高的境界...。」《話在肉身顯現》〈基督起初的發表與見證：聖靈向眾教會見證神道成肉身的說話--寫在前面的話〉（第六段第7-11行）<https://www.godfootsteps.org/tr/books/40000.html>

**錯謬：**「在耶穌那步作工之中，為什麼說沒完全了道成肉身的意義呢？就是道沒完全成了肉身，他所作的工作只是神在肉身中的一部分工作，他只作了救贖的工作，並未作完全得著人的工作，所以，神在末世第二次道成了肉身...。兩次道成肉身是互相補充的...。」《話在肉身顯現》〈道成肉身的人子在眾教會行走時的說話〉(三)〈神所在「肉身」的實質〉（第六段第1-2，8-9行）<https://www.godfootsteps.org/tr/books/45031.html>

**錯謬：**「第一次道成肉身是將人從罪中贖出來，是藉著耶穌的肉身來將人贖出來，就是將人從十字架上救了下來，但是撒但的敗壞性情仍在人的裡面存在。第二次道成肉身不再是作贖罪祭了，而是將那些從罪中贖出來的人徹底拯救出來，讓那些罪得赦免的人能夠脫離罪，得著完全的潔淨，達到性情變化而脫離撒但的黑暗權勢，歸到神的寶座前，這樣人才完全聖潔了....。」《話在肉身顯現》〈道成肉身的人子在眾教會行走時的說話〉(二)〈道成肉身的奧秘〉(四)（第五段第6-9行）<https://www.godfootsteps.org/tr/books/44022.html>

### 3. 否認耶穌復活

**錯謬：**「...難道我第一次道成肉身時，從死裡復活就真是那個字面意思嗎？就真是那個文字敘述的過程嗎？我說過，不是我明說、我明告訴，沒有一個人能明白我話的意義，歷世歷代沒有一個人不認為我從死裡復活就是那回事。其中的真意在創世以來不曾有人明白，我真正被釘在十字架上？而且死後從墳墓裡出來了？真是這樣嗎？這難道是事實嗎？歷世歷代的人都沒有在這方面下功夫，沒有從中認識我，而且沒有一個人不相信的，都認為這是事實，豈不知我的每句話中都有內在的含義。那麼究竟什麼是從死裡復活呢？...」《話在肉身顯現》〈基督起初的發表與見證：聖靈向眾教會見證神道成肉身的說話〉〈第九十八篇說話〉（第二段 第2-6行）<https://www.godfootsteps.org/tr/books/40102.html>

### 4、誣稱基督（女）已重返肉身

**錯謬：**「我所說的「如今神又作了新的工作」就是指神又重返肉身這事說的。」

《神末世的作工》〈寫在前面的話〉（第三段第3行）

<https://www.godfootsteps.org/tr/books/58000.html>

**錯謬：**「...所以在人看，我又成了人，並沒有一點兒神的味道，而且人所看見的神不僅僅是男性，而且也是女性，就這最令人吃驚，令人不解。多少年的老舊的信法都叫我的一次又一次的不同凡響的作工給打破了，人都驚呆了！所謂「神」不僅是聖靈、那靈、七倍加強的靈、包羅萬有的靈，而且還是人，是普通的人，極其平凡的人；不僅是男性，而且還是女性...。一個是滿了慈愛憐憫的救贖主，一個是滿載烈怒、審判的公義的神；一個是開關救贖工作的大元帥，一個是成全征服工作的公義的神；一個是開頭，一個是結束；...你真敢說「耶穌就是神，神就是耶穌」嗎？你真敢說「神就是靈，靈就是神」嗎？你敢說「神就是穿上肉身的人」嗎？你真敢說「耶穌的形像就是神偉大的形像」嗎？...只有耶穌能完成我要作的工作嗎？你若選擇這其中的一種來概括我的實質，那你屬於太無知的忠誠的信徒了。」

《話在肉身顯現》〈道成肉身的人子在眾教會行走時的說話〉(三)〈論到「神」，你怎麼認識〉（第三段第6-8, 10-11, 15-16, 18-19行）<https://www.godfootsteps.org/tr/books/45007.html>

**錯謬：**「...當初，耶穌來的時候是男性，這次來的時候是女性，從這裡你能看見神造男造女都能為著他的工作，而且在神那沒有性別的劃分。他的靈來了可以隨便穿上一個肉身，這個肉身就可以代表他，不管性別是男是女，都可以代表神，只要是他道成的肉身...。若在末了的時代不來作這步工作，整個人類對神就籠上了一層陰影，這樣，男人就自認為比女人高，而女人就永遠也抬不起頭，那時，凡是女性將沒有一個得救的...。」《話在肉身顯現》<道成肉身的人子在眾教會行走時的說話>(二)<兩次的道成肉身完全了道成肉身的意義>(第一段第1-3行，第二段第4-5行) <https://www.godfootsteps.org/tr/books/44023.html>

「東方閃電」出版了30本書籍(連見證及歌集)，詡稱為全能神向全宇宙發聲的「小書卷」，重重複複解說其主觀的歷史觀，謂神用「六千年經營計劃」，劃分三個時代來經營神三步驟工作。這「三步作工」：「律法時代」(舊約--耶和華、用律法隱秘作工)、「恩典時代」(新約--猶太人、男基督耶穌、施行悔改救贖)、「國度時代」(現今--中國人、女基督全能神、施行公義審判)，從而把女基督引介出來。

	律法時代	恩典時代	國度時代
神的名	耶和華	耶穌	全能者
神的性別	無	男	女
神作工的地點	以色列	猶太地	中國
神的性情 道成肉身的 區別與聯系	隱秘的 無	慈愛寬容 聖靈感孕由人而 生猶太人形像	公義威嚴 詛咒烈怒 聖靈重返 降臨人身 中國人形像
神的工作	帶領人在 地上生活， 不能拯救人	代贖、慈愛憐恤 不能完全 得勝撒但	征服、公義烈怒審 判不順服者， 完全戰勝撒但
人的回應	遵行律法	接受基督	順服女基督

參考 趙天恩：《真理異端真偽辨》(臺北：中福，2000)

<http://www.ccctv.org.hk/sharing/to%20my%20sheep/sheep18.htm>

### 小結：辨證

主耶穌乃父所生、自亙古以來就是神子，與父同質、同等、同榮、同尊，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都是一樣的。(太二十六29)(約一1-3, 14)(來一3-4, 十三8)

神子耶穌基督成為代罪羔羊、在十架上成就贖罪祭、救贖之工永遠有效。(約一29, 十九30)(加三13-14)(來二14-15, 五9, 七26-28)(彼前二24)

舊約早已預言基督復活(賽五十三10)(詩十六10)；耶穌也曾多次預言自己死後三日要復活，預言亦全應驗。(太十七22-23, 二十18-19)(林前十五12-19)(羅四24-25)

主耶穌第二次再臨不是返回肉身，乃是駕雲降臨，眾目要看見祂(啟一7)；而且升天與再臨都是同一位基督、不會轉了另一位、或轉了性別(徒一9-11)。

### 三• 在聖靈論上的錯謬

#### 1、褻瀆聖靈是神的工具

**錯謬：**「...其實，我告訴你們，「三而一的神」在全宇上下根本不存在，神沒有父，也沒有子，更沒有父、子共同使用的工具——聖靈這一學說，這都是根本不存在的世上最大的謬理！」《話在肉身顯現》<道成肉身的人子在眾教會行走時的說話>(二)<三位一體的神

存在嗎？>（第一段第29-30行）<https://www.godfootsteps.org/tr/books/44024.html>

## 2、貶稱聖靈的能力有限

**錯謬：**「...靈的使用價值遠遠不及肉身的使用價值：靈的作工能普及全宇、波及山河湖泊，而肉身的作工能更有效地涉及與他接觸的每一個人...，靈只可以作一些人看不見又難以想像的事，例如靈的開啟、靈的感動、靈的引導，但對於有大腦思維的人來說，靈的這些作工並不能給人以明確的意思，只能給一個感動或是大體相仿的意思，並不能用言語指示，而神在肉身的作工就與此大不相同了，肉身作工有準確的話語引導，有明確的心意，也有明確的要求目標，人不需摸索也不需想像更不需去猜測，這是肉身作工的明確性，與靈的作工大不相同；靈的作工只能適應一部分有限的範圍，並不能代替肉身的作工，就肉身作工對人要求的準確目標與人得到認識的實際價值就遠遠超過靈作工的準確性與實際的價值...。」《神末世的作工》<敗壞的人類更需要道成「肉身」的神的拯救>（第一段第13-22行）

<https://www.godfootsteps.org/tr/books/58233.html>

**錯謬：**「...對於每一個尋求真理渴慕神顯現的人來說，靈的作工只能給人以感動或默示，只能給人以奇妙莫測、難以想像的神奇感，給人以偉大、超凡、人皆仰慕但又是人皆非達到、皆非夠得著的感覺。人與神的靈只能是遙遙相望，似乎相隔很遠很遠，而且永遠不能相同，似乎人與神有一種看不見的隔閡，事實上這只是靈給人的錯覺，這錯覺只是由於靈與人不是同類，靈與人永遠不能同在一個世界之中的緣故，也由於靈並不具備任何一點人所具備的東西，因而靈對人來說並不是人的需要，因為靈並不能直接作人最需要的工作。肉身的作工給人實際的追求目標，給人明確的話語，給人「實際」「正常」的感覺，給人以「卑微」「平凡」的感覺。」《神末世的作工》<敗壞的人類更需要道成「肉身」的神的拯救>（第一段第33-38行）<https://www.godfootsteps.org/tr/books/58233.html>

**錯謬：**「...靈直接作這個工作並不能審判人的全部悖逆，也不能顯明人的一切不義，因為審判工作也是藉著人對神的觀念而作的，而人對靈本來就沒有觀念，所以靈不能更好地顯明人的不義，更不能透徹地揭示人的不義...。」《話在肉身顯現》<道成肉身的人子在眾教會行走時的說話>（三）<敗壞的人類更需要道成「肉身」的神的拯救>（第五段第25-26行）

<https://www.godfootsteps.org/tr/books/45030.html>

### 小結：辨證

無量的聖靈（約三34）乃三位一體神之一，其屬性與聖父、聖子完全一致。祂從太初就參與創造（創一1-2，詩一〇四30）、默示聖經（提後三16）、審判光照（約十六8-11）、重生信徒（弗一13-14）（多三5）、引導明白/進入一切真理（約十六13）、賜力守道（提後一14）、賜屬靈恩賜（林前十二4-12）、呼召差派（徒十三2-4）、叫順從的人結滿靈果（加五22-26）。

## 四• 在聖經論上的錯謬

### 詆毀聖經為過時「老黃曆」

**錯謬：**「...不管以往聖經對人的幫助有多大，但到現在，聖經成了神最新工作的攔阻。若沒有聖經人能另外尋求神的腳蹤...。今天你不用看聖經，因為聖經裡面沒有什麼新的東西，都老舊了。聖經屬於歷史書籍...。」《話在肉身顯現》<道成肉身的人子在眾教會行走時的說話>（二）<聖經的說法>（一）（第一段第21-22行；第六段第1-2行）

<https://www.godfootsteps.org/tr/books/44013.html>

**錯謬：**「聖經並不全部是神親口發聲的記錄，只是神前兩步作工的紀實，其中有一部分是先

知預言的記載，有一部分是歷代神所使用的人寫出來的經歷與認識。在人的經歷中摻雜人的看法、認識，這是難免的。在這許多書當中，有些屬於人的觀念、人的偏見、人偏謬的領受法，當然多數的話是出於聖靈開啟光照的，屬於正確的領受，但也不能說是完全準確的真理發表。」《話在肉身顯現》<道成肉身的人子在眾教會行走時的說話>(二)<聖經的說法>(三) (第一段第1-3行) <https://www.godfootsteps.org/tr/books/44015.html>

**錯謬：**「...現在是根據作工的步驟記錄，讓人接觸到的都是神親自的作工、說話，不用你人插手，直接出於靈的話語一步一步都安排好層次了，與人所記載的層次都不一樣。他們記載的可以說是根據他們的文化程度、人的素質，記載的是人的經歷，一個人一種記載方式，一個人一個認識，記載的都各不相同，所以說你把聖經當作神崇拜，你就太愚昧、太蠢了！為什麼不尋找今天的神的作工呢？惟有神的作工能拯救人，聖經不能拯救人，幾千年也沒有一點變化，你若崇拜聖經就永遠不會獲得聖靈作工...。」《話在肉身顯現》<道成肉身的人子在眾教會行走時的說話>(二)<聖經的說法>(三) (第四段第8-12行) <https://www.godfootsteps.org/tr/books/44015.html>

**錯謬：**「..所以，就新約「生命之言」即「使徒書信」「四福音」拿到今天都成了歷史書籍，都成了老黃曆，就這樣的老黃曆怎能把人帶入新的時代呢？這樣的老黃曆再能供應人生命，再能將人帶到十字架前，還不都是過時的嗎？還不都是無價值的嗎？所以，我說你不要再迷信那老黃曆了，這老黃曆太「老」了，不能把你帶入新的工作之中，只能是你的累贅，不僅不能把你帶入新的工作中，帶入新的進入中，反而把你帶入舊的宗教堂裡去了，那你信神不是倒退了嗎？...」《話在肉身顯現》<道成肉身的人子在眾教會行走時的說話>(二)<聖經的說法>(四) (第三段第19-23行) <https://www.godfootsteps.org/tr/books/44016.html>

### 小結：辨證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提前三15-16）有得救智慧、是生命靈糧（約六63）（詩十九7-11）、有永存的價值。（太五18，二十四35）

## 五• 在來世觀上的錯謬

### 相信輪迴投胎的信仰

**錯謬：**「...茫茫世間，滄海桑田、桑田滄海，不知多少個輪迴...，來到這個世界中的人都要經歷生與死的過程，更多的人經歷了生死輪迴的過程，活著的人不久即將「死去」，而「死」了的人又即將回來，這些都是神為每一個生命體安排的生命歷程。然而，這些歷程與輪迴正是神要讓人看到的一個事實：神賜給人的生命是源源不斷的，是不受肉體、時間與空間的限制的，這就是神所賜給人生命的奧秘，也是生命本是來源於神的證據。...」  
《話在肉身顯現》（選篇）<神是人生命的源頭>（第三段第1行，第五段第1-5行）  
<http://tr.kingdomsalvation.org/shenhua-115.html#b005>

**錯謬：**「...有些正常的人被一種鬼、一種邪靈給附體了，但是這種邪靈對人類的危害不是太大...。對整個人類危害最大的邪靈就屬於惡魔，是邪靈頭子來投胎的，像希特勒、毛澤東、斯大林、列寧、江澤民、中國共產黨頭子都屬於惡魔投胎。凡是共產黨國家的領袖都是屠殺人最多，那是殺人不眨眼啊！要分辨惡魔，你得有屬靈的眼光，有的人外表言行舉止都很正常，看上去就是一個正常人，但它的實質卻是邪靈，好比說希特勒，它外表是不是人？是人。說話、做事都正常，但它的實質就是邪靈頭子，就是惡魔。斯大林外表是不是人？是人，實質卻是惡魔。那金日成、金正日、金正恩外表不都是人嗎？實質都是邪靈，都是惡魔。」

魔，毛澤東更是頭號惡魔。凡是執政掌權后殺害人比較多的都屬於邪靈，都屬於惡魔，這是公認的事實...。」「全能神教會」2013年4月2日 <回答香港媒體記者採訪的十八個問題：第十二題>。參考[http://www.cgner.org/documents/ELC\\_18QnA.pdf](http://www.cgner.org/documents/ELC_18QnA.pdf)

### 小結：辨證

真正的基督信仰否定輪迴投胎，根據聖經啟示，人只有一生(即今生)至永生或永死。(啟二十10-15)

### 結語：

從「東方閃電」的信仰可見，他們只是借用了基督教許多詞彙，但是他們並非相信聖經及聖經所啟示的聖父、聖子、聖靈，三位而一體的真神，並不真正相信救主耶穌基督，故此在教義上，「東方閃電」是徹頭徹尾的異端。從其激進的傳教手法看，「東方閃電」向來為達目的、不擇手段（甚至運用各類非法方式），實為社會大眾強烈懲責的邪教。

然而，「東方閃電」仍野心悖悖，以妖魔化仇敵（例：純正福音信仰教會為法利賽人集團、中國政府為大紅龍魔鬼），來提升跟從者靈界爭戰的士氣，達至「由東閃到西」的雄圖大計，即先征服中國（例：先攻農村、婦女、長者）、至西方、至港澳臺、全世界等地；先征服純正福音信仰教會（例：在國內先攻勢孤力弱的家庭教會）、繼而征服各類異端異教、跟著征服萬國萬民。

「東方閃電」（全能神教會）沒有承認其 2012 年 12 月 21 日末日預言的錯謬，他們繼續積極地在世界各地報章上大賣廣告、到處擺街站、贈送書刊、大肆傳播「假基督」（中國女基督），說：「主耶穌已經來了，末後的基督已經顯現在中國」，迷惑人心！純正基督教會及信徒實在有責任向世人揭露「東方閃電」（全能神教會）的謊言，指責其錯謬，以正視聽！

[本文自2013年1月中旬開始，原載於宣道會北角堂網頁上，同年6月下旬經已更新]